

##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 一、对外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燧弘华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燧弘华创”）与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银金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公司作为保证人，与苏银金租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燧弘华创与苏银金租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20,247.08万元。

公司持有燧弘华创60%股权，舟山沪弘智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沪弘智创”）持有燧弘华创40%股权，沪弘智创就上述公司为燧弘华创融资租赁担保事项提供等比例反担保。

#### 二、合同主要内容

- 1、保证人：公司；
- 2、债权人：苏银金租；
- 3、担保金额：20,247.08万元；
-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范围：承租人与债权人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发生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租金、逾期支付租金的违约金、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律师费、公证费、税金、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及债权人为实现债权所支付的其它相关费用等款项；

6、保证期间：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债务到期（包括租金计划变更或延期履行债务）后满三年之日止；

7、反担保：沪弘智创就上述公司为燧弘华创担保事项提供等比例反担保。

### 三、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552,118.03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479.52%，公司不存在逾期及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事项。

###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与苏银金租签署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 2、沪弘智创《反担保函》。

特此公告。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19日